

姑娘那年十八岁

王昕朋 著



百花

姑娘那年十八岁

王昕朋 著

〔津〕新登字（90）002号

姑娘那年十八岁

王昕朋 著

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天津市张自忠路189号）

江苏省新沂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毫米 1/32 印张 9.6 插页 2 字数 195 千字

1993 年 3 月第 1 版 1993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4000

ISBN 7-5306-1235-2/1·1132 定价：5.60 元

生活锻造自我

——《姑娘那年十八岁》小序

行人

粗略地算起来，昕朋创作的小说已有两三本了，加上报告文学、诗歌、散文以及主编的报告文学等书籍，恐怕不下五六种之多、百余万字。现在，他又将自己的力作《姑娘那年十八岁》等中篇小说结集出版，可以预见，他的创作势头已经到了冲刺阶段。

昕朋让我为本书写序，我想了想，不妨从他与这本小说集有关的下乡插队说一说知青文学。

众所周知，“文革”中的知青出了一批颇有影响的作家。昕朋也不例外，他也从“新三届”的知识少年一跃而成为文学新秀。从知青到作家，这里有什么必然的联系吗？

是的，文学是生活的一面镜子，它要反映生活，就必须感知生活的原汁原味，甜美的和辛酸的，温热的和冷峻的，接受生活的磨难，领略生活的艰涩。正是在这一点上，成千上万个知识青年在社会这个大课堂上，在生活这个大课堂上提前阅读了社会生活这本大书，为他们后来的文学创作积累了最可珍贵的生活素材，锻炼了犀利的思想穿透力。

知识青年有“老三届”和“新三届”之分。对于“老三届”来说，他们当时可以称为知识青年，因为他们在学校里读了一些书，年龄也稍大一些，而对于“新三届”的同学来

说，这种称呼就有些不确了，因为他们在学校里读的书太少，虽然名义上也是高中毕业，初中毕业，其实只有小学文化，同时年龄也小，尚在少年。可以说，他们是加倍地超前步入了社会，过早地领略了生活的磨难。

对于按照正轨生活道路行进的青年来说，这是不幸的。但是，对于一个有志于文学事业的青年来说，这又是幸运的，是不幸中的大幸。幸运和不幸总是伴生的，希望和绝望也往往共存一处；幸运蕴蓄于不幸之中，希望潜藏于绝望之中。生活的辩证法就是如此。特别是对于一个以社会生活为母体的文学作者来说，更是如此。“文章憎命达”，“文穷而后工”，从这个意义上说，正是这种超前的磨难和冷峻的生活造成了一代知青作家和知青文学。

当然，仅仅有社会生活的磨难而没有他们自身的主观努力，所谓从知青一跃而成为作家也是不可能的。特别是对于当时年龄既小而又知识贫乏的“新三届”知青来说，这种难度就更大更高了。

可以想见，从一个无知少年变成一个文学新秀，其中需要经历何等的艰辛，付出多大的代价！道路又是如何的曲折和坎坷！

但是，性格开朗的昕朋却走过来了。

那么，他是克服了哪些难关走过来的呢？

第一，他必须攻克知识关，弥补自己知识的贫乏和不足。就是说，他必须将学校里没有学到的东西和学之甚少的知识，在下乡插队的劳动之余补上来。在这个问题上，不能不说昕朋是个有心人。在下乡插队之初，别的同学大多只带了一个铺盖卷和盆碗之类的生活日用品，而昕朋却不然，他多带了

一个箱子。一个装满书籍的箱子。这书籍是他做教师的父母珍藏多年的，“文革初期”，号召“砸四旧”，“焚烧封资修的精神鸦片”，别人都砸了，烧了，他父母没舍得砸，没舍得烧，于是保存下来了，到了“文革”后期，风声渐缓，不再烧砸，于是成了昕朋的精神补剂和宝贝。据昕朋说，他的家乡在皖北一个小镇上。他中、小学的寒暑假都回家乡去。有一次，他发现废品收购站存有不少书籍，都是“文革”时收的。他如获至宝，在废品收购站挑了一次又一次，把一些他感兴趣、能够读懂的都揣回家。这些书籍大多是文学方面的，有当代作家的，有古代作家的，有中国文学名著，也有外国文学名著。昕朋就是靠着这些书籍了解文学和学习文学的。在劳动之余，他如饥似渴地阅读，象吃书一般五天一本，十天一本；他自己读，也借给别的同学读，不懂的地方，就互相请教；不认识的字就翻字典，查出处，问老师……就这样，昕朋肚子里渐渐有货了。

第二，他必须攻克写作关，在文字上接受锻炼。说起来，昕朋的写作生涯是十分荒唐而又可笑的。起初，下乡插队知青中的一些年龄稍大而渐自成熟的同学来找他，请他帮忙，写情书，于是他写了，而且成功率颇高，于是名声传出去，这个来找他写，那个也来找他写，他几乎成了代写情书的专家。后来，一些结了婚有了孩子的同学见了，还情趣十足地称他为“代写情书”的“专业户”，可见昕朋攻克写作关之始是何等的荒唐与可笑！

但是，荒唐中有严肃，可笑中有正经。这就是我要说的第三个关口了。

第三，他必须攻克文学关。在这个问题上，昕朋自己当

时也许并未意识到，但他却在实践中进行了。那就是他在为别人代写情书的过程中，不自觉地钻进了别有洞天的文学洞府。这也许是歪打正着，无意栽柳柳成荫。高尔基说，“文学是人学”。但文学并不是一般的人学，不是以人体生理、病理为专门研究对象和治疗对象的医学和人体解剖学，而是人的心理文学，人的感情文学，人的性格文学，人的思想文学，人的语言文学，当然也不排除人的生理文学和病理文学，但更多的却是偏重于人的社会属性。从这一点上考察，我以为听朋替同学们代写情书就不是毫无意义了。写情书，就必须研究人物的心理、感情、性格、思想，就必须具备文学所必须具备的一切素质，因此，对于他代写情书的同学来说，这情书为他们结出了爱情的果实，而对于听朋来说，这情书不啻是他向文学的求婚，从此与文学结下了不解之缘。文学创作是青年人的事业，充沛的感情投入，加上冷峻的生活磨难，听朋的文学种子开始发芽了，扎根了，生长了。我想这大约是可以言之成理的，因为它是事实。

随着生活环境的变化，听朋的视野不断扩展，思想也渐至成熟。这几年，听朋的创作成果不少，我看了其中的一些作品，觉得中篇小说集《是非人生》在思想上已经接近成熟，艺术上则尚欠精致，结构上也不太讲究；长篇小说《红月亮》则不论在思想上还是在艺术上都有了较明显的飞跃，结构也讲究了。而这一本中篇小说集《姑娘那年十八岁》则更臻完善。

本书收入的《妈妈湖》、《太阳岛》、《山林作证》和《姑娘那年十八岁》四个中篇小说，写的都是知青生活，也可以说都是作者和他们那一代下乡插队的同学们自己的生活写

照。作者熟悉他们，了解他们，深知他们的迷惘、悲苦、无奈和绝望。时而为他们的苦闷而痛苦，为发生在他们身上的悲剧命运而忧伤；时而为他们的不幸而疑惧，为出现在他们身边的咄咄怪事而迷惑不解，而惊恐；时而为那个令人不安的时代而茫然，又为那些无法抗拒的时代思潮和政治运动而忧思，而反顾……

在这里，作者面对的是社会生活，是现实存在，是知青本身，而不是某种思想和理念。将生活推到读者面前，由读者去判断其中的对与错，是与非，好与坏，美与丑，全然不加褒贬。当然，我这样说，并不是说作者没有思想，没有爱憎，没有好恶和褒贬，不，有的，只不过比较隐蔽罢了。

在这个集子里，几个作品中的女性大都具有两面性，但两面性的侧重点即她们的主要方面又各不相同，因此作者对她们的感情倾向即好恶和爱憎也不尽相同。《妈妈湖》中的“老三届”知青秦小芹，为了出人头地，违心地嫁给了一个当地农民，实现了她政治上入党当官的目的，果然当了村支部书记。在这里，婚姻的“政治动因”超越了爱情因素而起到了决定作用。但是，没有爱情的婚姻毕竟是痛苦的，于是在“新三届”知青到来以后，她又与文中的“我”相爱。一边是政治，一边是爱情，白天是“支书”，黑夜是偷情者，在政治与爱情严重割裂和对立的年代，她只好准备着两种面具，频频交替着轮换自己的嘴脸，一面做人，一面做鬼，到头来，不但失去了爱情，也栽了政治跟头。

如果说秦小芹的行径是可憎的话，那么《姑娘那年十八岁》中于小侠就有些可笑了。于小侠的飞黄腾达并非出自主动，而完全是被动的。就是说不是她选择了错误的政治，而

是错误的政治选择了她。一个普通知青只因做了一点好事就坐上了县革委会副主任的宝座，这不能不让周围的人们感到吃惊，甚至连她本人也感到茫然不知所措，于是她迷惘，她心悸，她不安，她惊恐，她惧怕，工作中处处被动，闹了种种可笑而又可悲的笑话。她的可笑和可悲完全是那个可笑而又可悲的时代造成的，从某种意义上说，是那个错误的时代分配给她的错误，让她犯的错误，她是被动的时代牺牲品。

同样，在《山林作证》中，作者对年轻漂亮的女讲师南南的命运也是同情的。南南不忍心看到自己的丈夫被政治运动斗得死去活来，于是和丈夫一起出逃，来到了深山老林。她爱自己的丈夫，于是当自己的丈夫被毒蛇咬伤而生命危在旦夕的时候，她却不惜忍辱负重，委身于一个在深山老林中藏匿了十几年的山林“怪人”，从而使自己的丈夫存活下来。对于她的失节究竟应该如何看待？南南为让丈夫存活下来，不惜牺牲自己的贞节乃至自己的生命，这是超越生命的爱情使然，是至高无上的，是伟大的。但是她的丈夫却不这样看，致使她只好丧生于山林之间。这里，作者的爱憎和褒贬是隐蔽的，但同时又是明朗的。南南能够救活被毒蛇咬伤的丈夫，却不能摆脱传统的封建礼教和陈腐的道德观念的纠缠，因此，传统的封建礼教和陈腐的道德观念是一条比毒蛇要凶狠的致人死命的罪恶绳索。

生活的磨难使听朋过早地成熟了。现在摆在听朋面前的是艺术的横杆，如何跨越这根横杆？我想应该把姿势调整一下，跳的再美一些，轻松一些，这样也许会更好更完美一些。生活锻造自我，自我需要不断地超越呀！

一九九三年四月十六日于京华

目 录

生活锻造自我

——《姑娘那年十八岁》小序	行人 (1)
妈妈湖	(1)
太阳岛	(64)
山林作证	(140)
姑娘那年十八岁	(186)

妈 妈 湖

—

我忐忑不安地向大队革委会办公室走去。

说真格的，今天一下午我都是诚惶诚恐度过的。我恨嘴巴上没有个“站岗”的，心里想什么就说什么。当时湖边有那么多人，能没有一个心怀叵测的小人打报告吗？她听了她骂我的话不恼才怪呢！如果她给我戴上一顶“破坏”或“反对”的黑帽子，我的青春甚至一生都要在黑暗中打发了。

她当时是从山上下来的。头戴一顶旧草帽，上边“广阔天地练红心”几个红字还未褪色。她上身穿一件洗得发白了的旧军装。下身穿一条膝盖和屁股上了补丁的蓝布裤子，裤角一直挽到膝盖上边。赤脚穿着一双布鞋。活脱脱一副乡下娘儿们打扮。是小豆子首先看见了她，嘲讽地说：“咱们这些人什么时候能像女支书这样晒黑皮肤，心也就练红了。”不知为什么，我一看见她那副模样就恶心，于是接上小豆子的话，充满怜悯地说：“你说心红就是甜的吗？她的心苦透了。人一旦把自己变成没有思想、没有个性的工具，还有什么价值呢？”真格的，我虽然语言恶毒，但心中对她仍是既反感又同情还

有些不平的。说完后，我发现大伙都惊异地望着我，才意识到在那种场合不该这样评论她。但是说出的话就是泼出的水。小豆子慌慌张张地把话题岔开了。我想，就是她知道了我说她难听话也不能怎么着我。我是下乡知青。你反正不能把我“开除”回城？如果你能把我“开除”回城，我还感激不尽呢。不过，我很快又害怕了。她是省地县大名鼎鼎的知青模范，又是全国人大代表，我说她的坏话岂不是地地道道的反党反社会主义？不说“定性”“戴帽”搞臭，她还是大队党支书兼革委会主任，妈妈湖这方的土皇帝，她只要卡着不让我回城，也就能把我熬垮。妈的，我越想越觉着悔恨，越想越感到恐慌，真恨不得把那片坏事的舌头咬断。

果然不出所料，晚饭前她叫人口头通知我晚饭后到大队革委会去一趟。我立即明白有人已向她报告了。是哪个蠢种打的小报告？我一定饶不了他！我凶残的目光从食堂里的每一个人脸上扫过。可是不论男的女的都道貌岸然若无其事，好像他们没人干出出卖弟兄们的事。我气急败坏地把饭碗摔在地上，怒吼一声冲出食堂。如果我有力气，真的会一脚踹倒食堂，把那几十个难兄难弟和卑鄙无耻一起埋葬。

我们这几十个难兄难弟是去年和今年春天陆续来到妈妈湖大队安家落户的。按照年限算，我们是“文革”中恢复教育革命后的初中和高中生，社会上习惯地称我们为“新三届”。我们不同于“老三届”的大哥哥大姐姐们。他们喝的墨水比我们多，见识比我们广，阅历比我们深，经验比我们丰富，磨难比我们多。他们“上过南去过北，扒过火车挨过摔”。他们戴着“红袖章”大串联时，我们才刚刚入学。他们挥泪告别城市和亲人上山下乡已经磨了一手老茧，我们还在

学校里学习“白卷英雄”。现在，他们中一些人已经分别通过各种渠道招生、招工、招干、招兵返城了，我们才刚刚踏上他们走过的道路。用我哥哥的话说：“我们‘老三届’过的桥加起来也比你们‘新三届’走的路长。”

“老三届”的大哥哥大姐姐们是真正的插队落户。他们大都是单独立户，而我们则不一样。我们是集中在一个“知青点”，过着集体生活。有些条件好的地方，还实行八小时工作制，吃国家定量计划，领国家生活补助。我们这个妈妈湖属贫困山区，农民生活很艰苦，所以我们也吃国家拨的粮食，只是没有生活补助。大队把我们单立为副业队，在妈妈湖边种菜，自力更生解决吃菜困难。

开始听说妈妈湖，以为一定是个碧波万顷、荷香鱼跃的美丽的深湖。其实，它不过是三面山中一个小盆地，积了不少的死水。不过，她确实有着一个美丽而动人的传说。当地人称女人的乳房为妈妈。有句童谣十分夸张地唱道：“新娘子新又新，两个妈妈有二斤。”传说有个仙女曾下凡到此，本想看看人间的风光就回去。不料，九龙爷看中了她，把她掠到山上招为龙妃。她非常痛苦，日渐憔悴。当地农民为救仙女出苦海，多次与九龙爷殊死拼杀，牺牲了几十条生命，终将仙女从九龙爷的魔掌救出。仙女为了报答农民的大恩大德，一定要为山民们办件好事。她见这里长年干旱，就把自己两只乳房里的奶汁全部挤出……据当地农民私下议论，一直到前几年，这儿都有个不成规矩的规矩：凡是要出嫁走的闺女，在临出嫁前都要挤几滴奶汁在妈妈湖里，也不知道是真是假。不过，这里并没有因仙女的恩赐而富裕，一直是贫困缠身。是她来了以后才让这个默默无闻的穷山庄响起来的。

她是 67 届初中毕业生。1970 年随着上山下乡的浪潮从上海来到妈妈湖插队落户。开始几年，她也是默默无闻，与当地百姓一样日出而作日落而息。有一个雨天，她隔壁的“五保户”老奶奶病了，她帮“五保户”老奶奶挑水，正巧被县“知青办”来检查工作的一个领导遇见了。那个领导对她倍加赞赏，回去后立即组织写作班子整理她的先进事迹，把她只挑这一次水说成“下乡几年来坚持为五保老人挑水、洗衣、做饭……”不久，她的名字就和妈妈湖的名字一起上了报，爬了杆（当地有线广播的大喇叭都绑在一棵高杆子或树上，农民称广播为杆子）。一挑水改变了她的命运。她多次出席各级“先代会”，到处作报告，成了红极一时的上山下乡先进知青代表。后来，她又放弃了贫下中农推荐上医大的名额。为了表现扎根山村干一辈子的决心，她又同一个贫农出身的青年农民结婚成了家。我们没下乡之前在学校时就学习过她的“先进事迹”。说真格的，别看一张张决心书上写着向她学习，但真正愿意同她一样扎根农村一辈子的几乎没有。我们来到妈妈湖的第一天，她就给我们作了长达 3 小时的报告，尽讲什么“广阔天地，大有作为”，“扎根农村，永不动摇”的大道理，我们大伙表面上装出一副虔诚的样子在认真地听，有的还在小本子上记着，可是心里早都烦了。我实在忍不住，就写了个纸条悄悄递到台上：“请你谈谈你和那个农民是怎样恋爱的？你婚后的生活幸福吗？”她看了我的纸条，脸一下子红了。但是，她很镇静地把我的纸条装进衣袋。当时我就猜想，她的生活是不幸的。后来事实证明我当初的猜想是正确的。她丈夫常山相貌平平，而且是个地地道道的大老粗，连她的名字都认不全。传说有一次县里来通知让她去开会。她当时在

山上，常山在家里。邮递员是个新换的小伙子，好不容易摸到她家门前，把信给常山，说：“你媳妇的信。”常山看了一眼，把信扔给邮递员说：“不是我们家的信！”邮递员说：“这不是你媳妇的名字吗？”常山像受了侮辱似的，眼睛一瞪说：“我媳妇的名字我不认识吗？滚！”邮递员一气之下，写了个“无此人”把信退了。结果她连会也未开成。妈妈湖的人还说常山是个酒鬼二红砖（当地人称一些霸道的人为“二红砖”，指像窑里没烧透的砖），经常打她骂她，就是在大庭广众之中也不放过污辱她。可是她都默默地忍受。不知为什么，我从见她丈夫的第一面起，就十分痛恨那家伙。

“真是鲜花插在牛屎上！”小豆子有一回这样评价她和她丈夫的结合。

我说：“她和她丈夫是政治和需求的结合。她要的是政治。她丈夫要的是肉体。”

小豆子叫我注意影响，别传到她耳里去。我没当回事，所以发展到今天在那样场合说出攻击她的话。事到如今，充弄种不如当英雄，也让她瞧瞧咱是个敢说敢做、顶天立地的男子汉。我点燃一支烟，向大队革委会走去。

妈妈湖这地方虽然穷，但确实美丽。山上山下、村前村后竹林成片，就连村中的一条像样儿的大道也是从竹林中穿过的。我刚走近竹林，忽然从竹林中闪出一个熟悉的身影，悄然无声地站在我面前，原来是小豆子。

“你到这儿来干什么？”我不由四下扫视了一眼。我们集体户知青点谈恋爱的成风，我猜测她是来赴约会的。

小豆子不语，只是用一双月牙儿似的眼睛望着我。这妮子长得虽然不算漂亮，但两只眼睛像两汪含情脉脉的春水一

样动人。我早就看出她对我有点那个，不过我并不喜欢她。我对她诡秘地笑了笑，意思是“我明白”，继续往前走。刚走出几步，却听见她哭了。我莫名其妙，转过身来轻声问了一句：“你怎么了？”

她突然出其不意地紧跑几步，扑过来紧紧地拥抱着我，不无委屈地说：“难道你真的不知道我的心事吗？”

她穿着一件衬衫，隆起的乳房贴到了我的胸脯上，撩拨的我魂魄震颤，热血如潮。我竟忘乎所以地捧起她的脸，热烈地吻了吻。

就在这时，对面响起了脚步声。我连忙松开小豆子，又推了她一把。

“那边是谁”？是一个女人严厉地喝问。我和小豆子都听出是女支书的声音。小豆子转身就跑了。我惊慌不安地站着。如果让女支书看见我和小豆子在一起，说不定又给我多加一条“罪状”，因为上级明文规定我们集体户的知青下乡两年内不准恋爱。鬼知道为什么给我们这些红红绿绿的男女青年套上这条绳索。

她走过来，用手电筒在我脸上、身上照来照去，问：“刚才跑过来的是谁？”

“我没看见，大概是条狗吧！”我撒了个谎。

“办公室里太热，我们到那边谈谈去吧！”她说，然后拐上一条小路。

我默默地跟在她身后。

二

夏日夜晚的山村就像一个等待生产的孕妇，焦躁、痛苦、

不安。没有一丝儿风，闷热的空气十分干燥，好像一颗火星就能点燃。人和畜都在闷热中呻吟，躁动。妈妈湖是上半夜最热闹的地方，整个湖里挤满了人。男人占据着湖西边水深的一方天地，女人则占据着湖东边水浅的地方。无论男人女人都一丝不挂，即使没有月光的夜晚，相互间也能看见一片光芒。百姓中的男人女人遥相打情骂俏，粗野得不堪入耳。

她带着我从竹林里的一条小道避开妈妈湖，来到了山坡上。我很纳闷，她为什么带我来这个地方谈话呢？难道……不，她是领导，又是有丈夫的媳妇，怎么会勾引我呢？妈的，你小子到什么时候了还想入非非？

她在一块平面的石头上坐下了，但是没有说话。我就站在她身旁，连她的呼吸声都能听见。我忽然又不安起来。她也许在想着能出奇不意制服我的语言吧？被动不如主动，许她正是给我“主动”机会的。我鼓起勇气，说：“秦支书，今天下午我在妈妈湖菜地干活时，骂了您……不过，我……”

“你把话说完，不要带省略号。”她的声音很平静。

我想了想，又说：“不过，我真的为你感到委屈不平。”

“为什么？”她站了起来，直怔怔地望着我，两只眼睛像两颗星，只是被罩上了一层灰冷。

我再也没有勇气往下说了。是的，我能说你不应该把自己沦为政治的工具，不应该嫁给那个混蛋丈夫吗？不知她会把我怎么发落呢！

“我知道你在想什么？”她说，“其实也不用再说了，心灵的沟通比起语言要重得多。”她重又坐在石头上，沉吟了片刻，向我伸出手说，“给我一支烟。”

我愣住了。我递给她一支烟，又帮她点燃了火。我的手